

「灣區起跑線 青年創明天」起動

政府推三大計劃支援港青灣區創業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焯強報道：特區政府積極推動青年到大灣區發展，並於昨日舉辦「灣區起跑線 青年創明天」起動儀式。行政長官林鄭月娥表示，政府會不遺餘力推動大灣區發展，同時積極鼓勵社會各界，特別是青年人參與，政府又推出「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等，預計批出約1億元為本港青年提供創業支援，同時又會提供逾1400個大灣區內地城市的工作職位。

資助200家青年初創企業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廣東省副省長張新、政務司司長張建宗、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曾國衛、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羅致光、民政事務局長徐英偉、創新及科技局長薛永恒、青年發展委員會副主席劉錫煒，均有參與是次活動的起動儀式。

林鄭月娥致辭表示，粵港澳大灣區是國家的重要發展策略，作為國家開放程度最高、經濟活力最強的龐大市場，勢將為香港帶來無限機遇。特區政府會不遺餘力推動大灣區發展，亦會積極鼓勵社會各界，特別是青年人參與，希望他們可以把握近水樓台的大好機會，為自己、同時亦為香港謀求更好的發展。

同時，政府推出的「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大灣區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及「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亦宣布啓動。在「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下，政府預計批出約1億元，資助10多個非政府機構，為近200家青年初創企業提供資助及向約4000名青年提供更到位的創業支援和孵化服務。

資助大學畢業生赴灣區工作

其中，「粵港澳大灣區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則會為香港非政府機構提供資助，讓他們為香港青年人舉辦短期體驗項目，每家機構可獲最多兩個項

目、每個項目70萬元的資助。至於「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則是去年施政報告中所推出的措施，目標是透過鼓勵在香港及大灣區有業務的企業，聘請及派駐本地大學畢業生到大灣區內地城市工作，計劃提供名額2000個，政府會按每名獲聘畢業生向參與計劃的企業發放每月1萬元津貼，為期最長18個月。計劃在本年初開始，得到非常熱烈的反應，至今已約有200間企業登記參與計劃，職位空缺超過1400個，當中逾700個是創科職位。

港府可提供更多升學資訊

香港菁英會主席曾鳳珠表示，獲得「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資助，將會舉辦為期兩年的「創業菁英@前海」計劃。她稱大灣區絕對是香港參與國家經濟內循環的「最佳切入點」和青年「最佳發展平台」，希望政府再加大支持「大灣區青年就業計劃」，並透過給予青年團體承辦的大灣區創業計劃去加強創業支援及孵化服務，協助港商及年輕人把握大灣區發展機遇，同時亦希望政府可以向青年人提供大灣區升學及生活資訊。

香港青年聯合會亦獲得「粵港澳大灣區創新創業基地體驗資助計劃」及「粵港澳大灣區青年創業資助計劃」資助。青聯主席樓家強認為，計劃創造事業階梯，讓香港青年扎根灣區，放眼世界。青聯舉辦的創



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在「灣區起跑線 青年創明天」起動儀式致辭。圖為活動現場，林鄭月娥在講台致辭，講台上有「灣區起跑線 青年創明天」的標誌。

區議員宣誓條例刊憲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仁樂報道：《2021年公職(參選及任職)(雜項修訂)條例草案》於昨日刊憲，並將於3月17日提交立法會首讀及二讀。特區政府稱，會全力配合立法會的審議工作，爭取早日通過條例草案。

有助確立「愛國者治港」

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此次修例工作旨在準確落實基本法第104條及其解釋，以及其他有關公職人員的宣誓規定，履行特區政府的憲制責任。相信條例草案對維護特區的憲制秩序、進一步確立「愛國者治港」有重大意義，有利「一國兩制」行穩致遠。

條例草案提出6個修訂範圍，列明在法例中進一步明確「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區」的法定要求和條件；引入區議員須宣誓的規定；《宣誓及聲明條例》亦加入具體宣誓要求，包括要符合宣誓程序和儀式，故意宣讀與法定誓言不一致的誓言，或者以任何不真誠、不莊重的方式宣誓，宣誓就無效，會喪失就任資格。

條例草案亦提出，完善監督人的安排，統一由行政長官或其授權人士擔任行政會議成員、立法會議員、各級法院法官及其他司法人員及區議員的監督人；並修訂《立法會條例》及《區議會條例》，訂明違反誓言或不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區」的法定要求和條件的人會喪失出任相關公職資格，完善處理機制。

在行政長官、立法會及區議會選舉，亦加入限制，任何人若拒絕或忽略作宣誓被取消資格、違反誓言或不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區」的要求和條件，即喪失在5年內於相關選舉中被提名或當選資格。

中大學生會「播獨」遭反制 各界支持校方做法

【香港商報訊】記者戴合聲報道：近日當選的香港中大學生會幹事會「朔夜」，自參選以來多次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肆意散播「港獨」信息，並持續煽動暴力及發布違法及失實言論，校方宣布採取多項措施，包括決定暫停為其提供行政與大學場地支援，並要求該會註冊為獨立社團或公司，自行承擔法律責任。社會各界均對校方的做法表示認同。

張宇人籲學生守法

身兼中大校董的立法會議員自由黨張宇人、工聯會麥美娟和民建聯劉國勳昨日回應事件時，均表示支持校方決定。其中，張宇人表示，學生不應以為學術自由、言論自由有凌駕性，呼籲學生應守法。麥美娟亦認為大學並非法外之地，校方早提醒學生注意言行，形容校方決定無可厚非。

香港中文大學研究院舊生會幹事會表示全力支持，並嚴厲譴責一小撮學生會幹事會的成員「騎劫」廣大的中大學生，發布失實的指控與及涉嫌違法的言論，污蔑中大的聲譽。該會強調「香港沒有一寸土地是法外之地」，全力支持中大校方對所有校園內違法違規的行為果斷處理、嚴肅跟進，按香港法例及校規辦，並呼籲所有中大員生和校友堅守法治精神，以和平、理性及非暴力的方法去表達意見。

陳帆：私家車首登記稅助交通紓壓



運輸局局長陳帆表示，本港目前私家車數目比重過大，增加首次登記費用的是控制私家車數量。圖為陳帆在記者會上發言。

【香港商報訊】記者馮焯強報道：為了將香港建構成更宜居城市，新一份財政預算案提出增加私家車首次登記稅15%及牌照費30%，以減少燃油私家車增長，同時特區政府亦計劃將來推動以電動車為主流，以取代燃油私家車。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陳帆昨於財政預算案各政策局相關措施記者會上回應指有關安排適當，環境局局長黃錦星就稱政府目標進取但務實。

已考慮車主負擔能力等因素

陳帆表示，現時私家車佔整體汽車數量超過七成。在過去10年間，由約42萬架大幅增加近四成至超過

57萬架。私家車的數量已經對路面交通構成沉重壓力，市民出行需要花更多的時間，也加重路邊空氣污染。

陳帆認為，財政措施是控制私家車增長的方法之一，私家車首次登記稅及車輛牌照費已多年未作調整，為了達成控制私家車增長的政策目標，財政預算案提出將私家車首次登記稅稅率增加15%，並將私家車車輛牌照費增加30%，均包括電動私家車，有關建議已刊憲生效。當局希望藉此緩減私家車數量的增長，以改善路面交通擠塞，節省市民出行時間，令香港成為更宜居的城市。他又指出，制訂相關加幅時，已考慮經濟情況及車主負擔能力等因素，強調並非單一考慮。

黃錦星稱，去年財政預算案所公布的20億元「EV屋苑充電易資助計劃」，進展相當正面。項目在去年底推出，至今約4個月，預計可於3年內惠及約6萬個相關車位，最近已收近190份申請，涉及超過5.3萬個車位，即達原本預計的約九成。

黃錦星指政府進取但務實

至於預算案提出在2035年或以前，停止新登記燃油私家車，包括混合動力車。黃錦星形容電動車是全球大勢所趨，政府目標進取但務實，又指去年每8輛新登記私家車中，就有一輛是電動車，而過去10年電動車增長量已有約百倍。對於日後會否改變電動車稅務優惠，他表示綜觀全球經驗，當電動車在市場主流化後，相關稅務優惠亦會逐漸減少，以善

用公務。

另外，對於財政預算案將230億元從房屋儲備金回撥，陳帆表示有關回撥只是帳目安排，儲備金的金額不會有變，他稱今年公營房屋的銷售，包括居屋、綠置居等，有關工作正進行得如火如荼，稍後會作出公布。至於讓非政府組織租用合適和入住率偏低酒店和賓館作過渡性房屋先導計劃，陳帆稱希望扶貧委員會作最後審批，如果通過，相信首個項目可於今年年中入伙。

教評會倡改通識為「國民與社會科」

【香港商報訊】記者周偉立報道：特區政府正推動改革高中通識科，教育評議會昨日召開記者會，並提出多項建議，認為新學科課程理念和目標，須強調認識國家發展的歷程與困難，長期以來國家面對的挑戰及各方面的成就，切實重視培養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教評會建議教育局將科目改名為「國民與社會科」，並全盤審視有關推行國民教育的整體課程規劃。

應推及至小學初中

教評會認為，國民教育的實施，不應只局限於高中階段的學科範疇，也涉及整個學校教育階段，因此建議高中開設「國民與社會科」，初中及小學則

加強人文學科的國民教育元素。在跨學科課程方面，應加強內地學習、生涯規劃教育、品格教育。教評會亦促請政府採取滲透式/非正規與隱蔽式課程，善用早會、周會、品德教育、價值教育等環節。

此外，當局亦應鼓勵學校以多元模式實踐內地學習，包括姊妹學校交流互訪，參與內地教育機構舉辦的學習營，如科研、地質、城鎮、農村、民族文化、環保等不同範疇。亦可結合生涯規劃教育，拓闊學生學習視野與成長元素。同時，亦應鼓勵校方將內地學習項目成為校本課程，並以學生專項研習模式，設計學習評估，將學習表現載列於學生的成績表，以提高師生的參與。

弘揚中華傳統文化

三國的錯誤歷史傳說探討

劉備借荊州是誰編出來的真相剖析(四)

接續上周清代著名考史專家趙翼〈借荊州之非〉白話全文：

雙方就算以兵力來分析論證，〈諸葛亮傳〉記載，諸葛亮第一次拜見孫權時便說「如今我們現有的戰士包括關羽的精銳部隊也都還有一萬人，劉琦的軍隊也不少於一萬人」。而孫權調派給周瑜的水軍最多也不過三萬人，並不是超過劉備十倍之多的軍力。

而且在當時，劉表長子劉琦還鎮守江夏，擊敗曹操後，劉備便奏劉琦為荊州刺史，而孫權因為荊州本來就是劉琦領地，所以沒有任何意見。〈蜀先主傳〉記載道，當劉備又南征武陵、長沙、桂陽、零陵等四郡，四郡均投降劉備。當劉琦去世後，手下均推舉劉備為荊州牧。〈諸葛亮傳〉記載劉備隨即派遣諸葛亮督零陵、桂陽、長沙三郡，收繳租賦稅收以充實軍力。〈關羽傳〉記載，又以關羽領襄陽太守拜蕩寇將軍，駐紮在長江北岸。〈張飛傳〉記載，張飛領宜都太守拜征虜

將軍駐紮南郡。〈趙雲傳〉記載，趙雲領桂陽太守拜偏將軍。這派遣將領分駐各軍事要地，全都是劉備直接指揮，並沒有與孫權商榷，因為荊州本來就不是孫權的領地，所以劉備不必經過孫權的同意，而孫權也不會來阻礙劉備。

直到後來三分天下態勢已定，吳國人回想赤壁之戰，自以為是藉着吳國的水軍實力才獲勝，所以才說荊州應該是吳國所有，而劉備卻佔據着不還，於是才開始有所謂借荊州之說。但是反過來想想在孫劉合力拒曹時，劉備固然有向孫權要求援助，孫權不也是同樣有求助於劉備嗎？孫權當時只想要救助自己的危急存亡，哪裏敢有佔領荊州的想法呢？正如〈魯肅傳〉所記載，關公對魯肅說：「烏林之役，劉備睡覺時都不敢脫下戰袍，和孫權一同全力破曹，哪裏有花費那麼大的心力卻沒有一塊土地可供棲身？」何況此役蜀漢乃將士用命，全力以赴，這是永遠不可改變的論證。

之後吳國跟蜀國爭奪三郡之事，蜀國為了維持聯盟誠意，自願退讓。所以，雙方很快就談和，並約定以湘水為界，分長沙、江夏、桂陽歸吳國，南郡、零陵、武陵為蜀國。劉備這方以為已經很大讓步，這樣分配，孫權應該會感到滿意公平的。可是吳國君臣不但不知足，還趁關公北伐時，偷襲荊州並加以佔有，而且還捏造借荊州的說法，來證明吳國是取回自己所應得的土地，這些都是吳國君臣的狡辯和掩飾真相的偽詐之詞。但是借荊州的不實之名，卻流傳至今並成爲一項對蜀漢負面的談話性議題，這種誤導性的說法完全被採信無法反駁。而且還轉變成所有的錯誤都在蜀國這邊，這完全是不經考證就擅自轉述的道聽塗說之不實傳聞。

清代史學家趙翼根據各方傳記，並結合當時戰爭史事進行分析，得出借荊州並非歷史真相，而是東吳爲了掩蓋毀約背信和偷襲盟軍後方之惡名，所操縱的輿論風向；但是後人卻倒因爲果，顛倒是非。實際上，赤壁大戰過後，劉備起碼佔有武陵、長沙、零陵、桂陽等四郡，和江夏、南郡兩個郡的一部分土地。曹魏則據有北方的整個南陽郡和江夏、南郡的部分土地；而孫權僅佔有江夏、南郡兩個郡的一部分縣邑。既然劉備已佔有荊州大部分的郡縣，何以還需向東吳求借土地屯兵；因此清代著名文史學家趙翼才會認爲，這一切都是東吳編造出的謊言。所以，趙翼在《廿二史劄記》中特撰〈借荊州之非〉，文中之立論是非常合乎邏輯的。但爲了不使本文對荊州領土歸屬問題的分析，讓人感覺有偏袒任何一方的孤證列舉，下周連載內容我們將引述近代學者專家的研究分析，爲讀者提出更多資料與史實之佐證，希望透過如此詳細的說明，讓普羅大眾能夠進一步了解孫權君臣從上到下，可以爲了自身利益，機關算盡、不擇手段、口徑一致，就是要把荊州所有權合法性的偽屬東吳一方。(下周五待續)

忠義人才培育學院院長 黃國彰

